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5月1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发来的《关于对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的问询函》（公司部年报问询函〔2024〕第154号，以下简称《年报问询函》），要求公司对2023年年报有关事项作出说明，在2024年5月30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，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收到《年报问询函》后，公司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及年审机构对所涉问题进行逐项研究。鉴于回复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，公司对完成回复的时间进行了延期。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31日、2024年6月7日和2024年6月14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2024-036、2024-038和2024-039）。

因《年报问询函》涉及的个别事项仍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至2024年6月27日前完成。公司将争取尽快完成回复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对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致以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